

· 文献之窗 ·

郑板桥佚诗佚文考

卞孝萱

《书法丛刊》总第65期、《书法》总第139期影印了郑板桥的墨迹，经查考，是一首佚诗、一篇佚文。特撰此文，以考释其文献价值。

郑板桥佚诗

国初书法尚圆媚，伪董、伪赵满街市。近人争学大唐书，钝皮凡骨非欧、虞。状如郑入晋小驷，血脉债作中乾枯。先生出入二王内，骨重神寒淡秋水。余渾犹能作永兴，残毫断不为《元（玄）秘》。肉中有骨骨有髓，远从崔、蔡探程、李。八分篆隶久沐浴，楷书笔笔藏根柢。诗陋元、白，文薄八家。汉之西京唐李、杜，迥然意气凌苍霞。變复何人邀顾盼，划绝庸顽策疏懒。平生文章患胶滞，迺来落笔雄心胆。秋风吹山秋鸟叫，树不藏云叶干燥。月明古殿气幽阴，泉流暗壁声悲悄。此时独坐心骨寒，想公笔墨青云端。洒然惠我一二纸，刻之幽崖深洞青琅玕。小诗奉呈小翁老先生，兼求诲定。扬州后学郑燮。（山西省博物馆藏）

· 这首诗的第一句至第六句，是郑板桥对“国初”（清初）及“近人”（乾隆朝）书坛风气的总评价。“伪董、伪赵”、“非欧、

虞”俱是贬词。“董”指董其昌。在现存的郑板桥诗文中，尚未见其评董其昌书法，仅见其评董其昌八股文。《与舍弟书十六通·仪真县江村茶社寄舍弟》云：“先朝董思白，……以鲜秀之笔，作为制艺，取重当时。”但赞赏董其昌的八股文，不意味着也赞赏董的书法。“赵”指赵孟頫。上海博物馆藏郑板桥墨迹：“赵孟頫，宋宗室，元宰相，书法秀绝一时，予未尝学，而海内尊之。”《郑板桥四子书真迹》影印本卷首《四书手读序》云：“板桥……又鄙松雪之滑熟。”又《潍县署中与舍弟第五书》云：“若……赵子昂辈，不过唐、宋间两画师耳！试看其平生诗文，可曾一句道着民间痛痒？”综合三段评语，郑板桥不仅鄙视赵孟頫的书法，还鄙视赵的诗文。爱新觉罗·玄烨喜董其昌书法，爱新觉罗·弘历爱赵孟頫书法，郑板桥不敢直斥董书、赵书，只能斥“伪董、伪赵”书。但“国初”有语病，乾隆朝不能云“国初”。“欧”指欧阳询。郑板桥《仪真县江村茶社寄舍弟》云：“……欧阳率更之书，非不孤峭，吾不愿子孙学之也。”他不是鄙视欧阳询书法，而是从子孙“富贵寿考”的迷信角度，“不愿子孙学之”的。“虞”指虞世南。郑板桥《潍县署中寄舍弟墨第一书》云：“惟虞世南……平生书不再读，迄无佳文。”他虽不满虞世南的文章，却高度评价虞的书法。（详下）

第七句至第十四句，是郑板桥对小翁先生书法的赞美。“二王”指王羲之、王献之父子。“永兴”是虞世南的封号。“元（玄）秘”指柳公权所书《玄秘塔碑》。“崔”指崔瑗。“蔡”指蔡邕。“程”指程邈。“李”指李斯。郑板桥《仪真县江村茶社寄舍弟》云：“王逸少、虞世南书，字字馨逸。”裴景福《壮陶阁书画录》卷二十二《宋拓虞永兴破邪论序册》郑板桥跋云：“今观其所书《庙堂碑》及《破邪论序》，介而和，温而栗，峭劲不迫，风雅有度，即其人品，于此见矣。昔有评右军书云：位重才高，调清词雅，声华未泯，翰牍仍存。吾于世南亦云。”又，《板桥诗钞

（范县作）·署中示舍弟墨》云：“字学汉、魏，崔、蔡、钟繇，古碑断碣，刻意搜求。”可见“先生出入二王内”，“余浑犹能作永兴”，“远从崔、蔡探程、李”等句，是郑板桥以自己最崇拜的古代书家来歌颂小翁先生的书法，出于奉承，不能轻信。至于“残毫断不为《元（玄）秘》”，为了抬高小翁先生而否定柳公权过甚，亦与郑板桥“陶颜（真卿）铸柳（公权）近欧（阳询）、薛（稷）”（《音布》）的观点不合，不能为据。

第十五句至第十八句，是郑板桥介绍小翁先生的文学理论。“元”指元稹。“白”指白居易。“八家”指唐宋八大家即韩愈、柳宗元、欧阳修、苏洵、苏轼、苏辙、王安石、曾巩。“西京”指西汉文章。“李”指李白。“杜”指杜甫。郑板桥论文，既推崇西汉文章，李白、杜甫诗歌，也推崇唐宋八大家散文。如上海博物馆藏郑板桥墨迹：“《五经》、《左》、《史》、《庄》、《骚》、贾、董、匡、刘、诸葛武乡侯、韩、柳、欧、曾之文，曹操、陶潜、李、杜之诗，所谓大乘法也。理明词畅，以达天地万物之情，国家得失兴废之故。”“史”指司马迁《史记》。“贾”指贾谊。“董”指董仲舒。“匡”指匡衡。“刘”指刘向。均西汉人。郑板桥将韩、柳、欧、曾的散文，与西汉文章，李、杜诗歌合称为“大乘法”。又，《板桥诗钞·文章》有句云：“翰苑青莲、苏长公”，将苏轼与李白相提并论。这都是郑板桥推崇唐宋八大家散文之证。不能看到郑板桥说小翁先生“文薄八家”而误认为郑自己菲薄唐宋八大家。

《书法丛刊》对郑板桥这首诗缺乏考证。今以郑证郑，考释此诗，以求正确理解。

郑板桥佚文

乾隆三十年岁在乙酉夏六月二十有五，日，鹺使者立斋高公，至焦山洁清行在，薰检宸章，毕事后，谒海神祠，见笔墨狼藉几上，问曰：“谁在此？”左右曰：“板桥郑燮”。公曰：

“吾知是人久矣！何不邀之一见？”遂拜公于神祠中。

公又招之行馆，畅谈畴昔，快叙平生。公之先相国文定公，给赈山东，燮以县令谒道上，蒙垂青眼，以屡见拙书，称为故人。公之从兄水部尚书、今总制两江昭德先生，提刑山左时，遇燮最厚。独未见公耳。然其心慕神驰，盖亦久矣。凡公之眷眷于燮，与燮之眷眷于公，其情一也。

是日也，藏戟枝于山麓，隐旌旆于云端，携诗卷于松篁，挂酒瓢于林壑，万树将迎，群鸥欢喜。公则青鞵布袜，笠帽方袍，左携佳儿，右偕上客。燮亦得与于雅韵高标之末，以恬以愉，信可乐乎！

公典盐筴者凡八年，皆在吾扬州，燮未敢擅投一刺，固所以自爱，亦所以重公，且所以重公之先世也。公亦未尝招之使前，王事重，不暇接交致客也。今公且去矣，乃得相见于焦山，以畅其相钦相慕之怀，一日之内，定三世交，无滋后悔，人愿天从，信不诬矣。谨书其始末于松寥阁之南轩。

世后学板桥郑燮拜手。（辽宁博物馆藏）

《书法》总第139期14—16页有文章“向读者重点介绍”这件墨迹，但对郑板桥这篇佚文中所提到的人、地、事，毫无考证，今逐一考释如下：

“嵯使者立斋高公”

据《清史稿》卷三百三十九《高恒传》云：“高恒，字立斋，满洲镶黄旗人，大学士高斌子也。……（乾隆）二十二年，授两淮盐政。……三十年，以从兄高晋为两江总督，当回避，召署户部侍郎。……高恒尝受盐商金，坐诛。”可见这位“嵯使者立斋高公”即高恒。高恒从乾隆二十二年至三十年任两淮盐政，与郑板桥墨迹所云“公典盐筴者凡八年，皆在吾扬州”吻合。但郑板桥歌颂高恒“王事重，不暇接交致客”，似有阿谀奉承之嫌，高恒的下场是贪污杀头，不是清官廉吏。

“焦山行在”

据吴云辑《焦山志》卷一《建置》云：“行宫：恭建焦山。南面倚参天之峭壁，俯万里之长江。后山曰狮子岩，一曰海云岩。外罗京口诸峰，则象山当其前，左鬲山而右北固，兼雄秀雅丽之观。考其基地，似即宋海云堂之旧址。……阮氏《焦山采略》云：乾隆辛未以来，高宗纯皇帝叠经临幸，至壬午南巡，大吏先一年请建行宫，有禅堂旧址名‘天开胜境’，即其处恭建，有罨画窗、镜江楼、竹楼诸胜。……”。可见“焦山行在”即乾隆二十六年辛巳所建之乾隆帝行宫。

“海神祠”

据《焦山志·建置》云：“海若庵，旧名海神庙，乾隆二十六年，两淮盐政高恒建。……三十七年，分住自然庵僧光治号慧通，重修殿宇，起建僧寮。王文治书额，郑燮题联云：‘楚尾吴头，一片青山入座；淮南江北，半潭秋水烹茶。’”可见“海神祠”即乾隆二十六年高恒所建之海神庙。郑板桥卒于乾隆三十年乙酉十二月十二日（1766年1月2日），他撰写这副对联的时间，最迟在乾隆三十年六月二十五日他与高恒海神祠见面之后，不能错误地认为是乾隆三十七年僧光治重修殿宇之后，此时郑板桥已卒。

“公之先相国文定公”

据《清史稿》卷三百十《高斌传》云：“高斌，字右文，高佳氏，满洲镶黄旗人，……（乾隆）十二年三月，授文渊阁大学士。……十三年，命偕左都御史刘统勋如山东治赈。……二十年三月，卒……。二十三年，赐谥文定。”可见“相国文定公”即高恒之父高斌。《板桥诗钞（潍县刻）》有《和高相公给赈山东，道中喜雨并五日自寿之作（讳斌，号东轩）》二首。第一首云：“相公捧诏视东方，百万陈因下太仓。天语播时人尽饫，好风吹处日俱长。村村布谷催新绿，树树斜阳送晚凉。多谢西南云一片，顿教霖雨遍耕桑。”第二首云：“五日生辰道上过，山根云脚水罗罗。冲泥角

黍蓂翁献，介寿蒲尊瓦盎多。马上旌旗迷渤海，柳边舆盖拂淮河。愚民攀拽无他嘱，为报君王有瑞禾。”可与墨迹所云高斌“给赈山东，燹以县令谒道上”云云，相印证。

“公之从兄水部尚书、今总制两江昭德先生”

据《清史稿·高斌传》云：“从子高晋。高晋，字昭德。……（乾隆）二十六年，迁江南河道总督。三十年，迁两江总督，仍统理南河事务。”可见高恒的这位“从兄”即高晋。又据民国四年《山东通志》卷五十一《职官志四·国朝职官表一·按察使》：“（乾隆）十五年：高晋。满洲镶黄旗，荫生。”《国朝职官表十五·莱州府潍县》：“（乾隆）十一年：郑燮。江南兴化，进士。”“十八年：韩光德。浙江海盐，进士。”当乾隆十五年时，高晋“提刑山左”，郑板桥知潍县事，是上下级关系，故云“遇燮最厚”云云。

“左携佳儿”

据《清史稿·高恒传》云：“子高朴，……（乾隆）四十一年，命往叶尔羌办事。……四十三年，阿奇木伯克色提巴勒底诉高朴役回民三千采玉，婪索金宝，并盗鬻官玉。乌什办事大臣永贵以闻，……籍其家，得寄还金玉；永贵又言叶尔羌存银一万六千余、金五百余。高朴坐诛。”可见所谓“佳儿”即高恒之子高朴。高朴终因贪污杀头，爱新觉罗·弘历“谕曰：‘高朴贪婪无忌，罔顾法纪，较其父高恒尤甚。’”怎能誉为“佳儿”呢？郑板桥看错了人！

“今公且去矣”

据《高宗纯皇帝实录》乾隆三十年乙酉秋七月癸未“谕：巡视两淮盐政，著普福去，……高恒交代事毕，即行来京供职。”可见乾隆三十年七月清廷才调动高恒的职务，郑板桥六月撰文时，怎能预知高恒“且去”呢？据《清史稿》卷一百九十八《疆臣年表二·各省总督·两江》：“乾隆三十年乙酉：尹继善三月乙未迁。高晋两江总督。”按照清朝制度，高恒因“回避”而调职，是乾隆三十年三月就注定的，所以郑板桥在调令下达之前，就敢说“公且

去矣”。

“松寥阁”

据《焦山志·建置》云：“自然庵：旧在半山观音崖右，明弘治间移置真武殿之右。……又郑燮书联云：‘山光扑面因新雨，江水回头为晚潮。’乾隆壬午重建。”“松寥阁：在自然庵西，明万历年释明湛建，用李白‘焦山望松寥’之意，因名松寥山房。后为松寥阁。”可见松寥阁与自然庵均是焦山景点。郑板桥在自然庵留下不少墨迹。梁章钜辑《楹联丛话》卷六《胜迹上》：“郑板桥燮题焦山自然庵联云：‘山光扑面经新雨，江水回头为晚潮’。（与《焦山志》有一字不同）又云：‘汲来江水烹新茗，买尽青山当画屏。’（《焦山志》失载此联）”又据《焦山志》卷二十二《艺文·诗·国朝》载郑燮《题自然庵墨竹》诗：“静室焦山十五家，家家有竹有篱笆。画来出纸飞腾上，欲向天边扫暮霞。”均可为证。今发现郑板桥在松寥阁所撰书之墨迹，弥可珍贵。

总之，从佚诗佚文中反映出高雅的郑板桥亦有庸俗的一面，其文献价值正在于此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南京大学中文系